洩評卷機密晒命 男教師被捕

警：疑為補習班拉客 不排除拘捕更多人

一名自稱為今屆中學文憑試閱卷員的男教師，今年兩度在社交平台上載中文寫作評卷參考，涉嫌違反《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條例》。灣仔警區重案組根據考評局轉介展開調查，於前日拘捕涉案男教師，懷疑他在社交平台炫耀考評局機密文件「顯威」，以吸引學生報讀私人補習班從中圖利。調查發現，疑犯並非考評局職員和閱卷員，相信有人向他提供機密資料，正重點追查涉案密件的來源，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本月上旬，有人自稱「中文科閱卷員」，在內地社交平台「小紅書」上載一份寫有2023年DSE「機密（只限閱卷員使用）」的批改參考文件。考評局在獲悉後高度重視，並報警處理。

訛稱閱卷員 於「小紅書」洩密

灣仔警區重案組第一隊於7月中旬接手跟進，根據大量情報和資料搜集，迅速鎖定疑犯身份，前日於深水埗海壇街一個住宅單位，拘捕一名姓黃38歲中學男教師，目前被通宵扣留調查。探員檢獲多部相信與案有關的手機、平板電腦和手提電腦。

灣仔警區重案組第一隊主管高級督察陳敬樂昨日講述案情指，疑犯涉嫌在今年5月及7月，在社交平台訛稱為中學文憑試閱卷員，分別兩次將同一份中文寫作卷評卷參考上傳至社交平台，試圖利用考評局機密文件作賣點，吸引學生報讀補習班來圖利。警方正調查他和補習班的利益瓜葛。

二度洩密 警正查文件來源

調查發現，該疑犯並非考評局職員，亦非閱卷員，故調查方向並不局限於相關罪行，相信有人提供涉案機密文件。警方另一個調查重點是涉案文件的來源，如有人向被捕人提供該文件，必然會負上刑事責任。

根據香港法例第261章《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條例》第15條，任何受考評局委任的聘用者，必須對執行職務所得到的材料，確保一切事宜保密。任何人干犯上述條例即會遇上刑責，最高可被罰款港幣25,000元或被判處監禁6個月。

保密規定不設時限

考評局昨日在回應案件時表示，事件已交由警方處理，暫不便再作評論，但重申局方一向十分重視公開考試的保密性及公平性。根據《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條例》，所有獲本局委任或聘用的人員，均需把履行職務時所獲悉的一切事宜保密，包括其考務人員的身份等，而相關的保密規定不設時限。

考評局公開考試總監麥勁生早前表示，今次案件非常罕見，相信僅為個別事件，普遍考務人員皆謹遵規則，考評局亦有提供培訓。考評局秘書長魏向東則強調，考務人員均知悉何謂保密內容及其身份不可洩露，是次屬嚴重犯規事件。局方會加強訓練閱卷員遵從守則，又相信類似案件不會成為普遍現象。

◆警方昨日表示，正追查涉案考評局密件的來源。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 攝

◆有小紅書用戶早前上載考評局2023年文憑試的評卷參考，抬頭寫有「機密」字樣，該用戶又自稱爲「閱卷員」。

12歲童遭遺棄 警方與其內地母取得聯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一名在香港出生但父母為內地居民的12歲男童，前日被母親以求醫為名遺棄在廣華醫院。據了解，母親叮囑兒子在看完醫生後，自行通知護士被家人遺棄，之後即消失無蹤。院方報警後，警方帶同男童到其曾居住的賓館調查，但其母已退房。警方為男童申請保護兒童令，將他送到屯門兒童及青少年院暫住，並等候福利報告及醫療報告，8月中到法庭處理後再作安排。昨日下午警方已聯絡到男童母親，證實她已返回內地，警方促其來港領回兒子。

被遺棄的男童陳泓儒，持有香港身份證，父母均為內地居民。據了解，陳童2011年在香港出世後，便隨父母返回內地居住，暫知在香港沒有住所及親友。

上周二（18日），陳童隨母親由江西南昌乘高鐵來港，並入住油麻地佐敦道一間賓館。21日清晨5時，陳母偕同男童到廣華醫院登記，稱其兒子肚瀉及咳嗽，在完成登記後，告訴兒子在看完醫生後，就告訴護士他被母親遺棄，之後便離去。男童獨自在醫院接受診治時，醫護人員曾尋找其家人但無果。中午12時許，男童向護士表示被遺棄，護士遂報警。

警循虐兒方向調查

警方接走男童調查，並向他了解家人背景，及帶他到入住的賓館尋找其母親聯絡資料。賓館負責人陳小姐事後表示，陳母入住時曾稱帶兒子來港讀書需長期居住，故安排他們居住一個較大的房間。他們以微信支付了300元租金，惟至前日凌晨突然退租，同日下午有警員上門調查，她才知道男童被遺棄在醫院內。陳小姐說，事後曾以微信聯絡男童母親，但對方僅稱會有社會福利署人員跟進。

警方昨日呼籲市民提供被遺棄男童陳泓儒的資料，並急欲會晤其親人。陳泓儒身高1.45米，體重約35公斤，瘦身材，尖面型，黃皮膚，蓄短黑直髮，被發現時戴黑色眼鏡，身穿深藍色短袖上衣、卡其色短褲及黑色涼鞋。警方呼籲男童的親人或有資料提供的市民，盡快與任何一間警署聯絡，或致電3661 9515與油尖警區人員聯絡。據悉，警方昨日聯絡到身處內地的陳母，循虐兒方向調查案件。

母親遺棄兒子的消息在內地社交平台「小紅書」引起熱議。不少網民批評男童的父母不負責，給孩子的心理造成創傷。有網民則估計母子兩人可能事先溝通過，用這種方式將孩子留給社署安排讀書和吃住，但無論如何，家中有困難也不應用這種方式棄子。有網民則指，12歲孩子應知道父母姓名和住址，可以通過內地警方協助尋找家人，讓其父母領回孩子。

◆被母親遺棄在廣華醫院的12歲男童。 警方圖片

▲內地母親藉帶兒子到廣華醫院求醫之際，棄子而去。

◀12歲男童來港後曾與母親住在佐敦道一間賓館。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 攝

保安拒開閘予救護車 與居民罵戰被停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將軍澳富寧花園有居民不滿保安員拒開鐵閘給救護車進入救人，爭論期間被一名女保安爆粗辱罵，最終救護員需要抬擔架床徒步進入屋苑。有關的罵戰片段在網上引發熱議後，富寧花園的管業處負責人昨日在回覆傳媒查詢時指，由於事態嚴重，公司正展開調查，涉事女保安員現正停職，最後安排仍有待調查結果。

據了解，事發於上周三（19日）晚上約10時。網上片段可見，有救護車停在富寧花園近將軍澳醫院一邊的閘口外，救護員要求保安員開閘讓救護車進入駛至第4座處理求助病人。

△▶救護車被拒入閘，有居民不滿並與女保安員(圖右)理論。 短片截圖

◆昨日富寧花園涉事閘口貼有一張簇新的告示。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 攝

據片主所述，當一名男保安員向控制室詢問後，要求救護員駛至到近坑口村迴旋處的閘口進入。救護員指迴旋處塞車會延誤救人，在場另一名女保安員稱「4座咁近，行入去啦」，救護員唯有攜同設備步行進入屋苑。

拍片者指，自己因「睇唔過眼」而與另一住戶要求男保安員開閘，理論期間被女保安員用粗言指罵，雙方爆發罵戰，其間有居民也爆粗回應。拍片者質疑：「如果消防閘連救護車都唔用得，唔知幾時先可以用呢？」

管業處稱平時有另一慣用閘口

片段在網上街坊群組發酵，有居民認為女保安態度惡劣。香港文匯報記者昨日到富寧花園涉事閘口查看，發現閘門上鎖及貼有一張簇新的管業處告示，內容指緊急車輛如需協助，可致電控制室與職員聯絡。富寧花園的管業處負責人在回應傳媒查詢時證實，涉事閘口位置為緊急車輛通道，事發時救護車是響號到來，處理某住戶醫療上的需要。有富寧花園住戶引述管業處指，涉事閘口可供緊急車輛駛入，因曾有住戶自行開閘搬運東西，所以才將鐵閘鎖上，而每名保安也有鎖匙，不會出現「開唔到鎖」情況。一般來說，警車、消防車及救護車主要使用坑口村方向閘口進出屋苑，可直達各座，故緊急車輛甚少使用涉事大閘，可能近期坑口村附近有工程，不排除救護員因應路面情況或不熟路而駛到該閘口。

消防處接受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表示，事件中，救護員帶同救護裝備徒步前往為病人初步檢查及治理後情況穩定，並由救護車送往將軍澳醫院治理。事後，處方即時派員與屋苑的管理處管理層跟進，希望確保屋苑的緊急車輛通道日後運作正常。發言人表示，一般而言，如屋苑能安排24小時值班人員在有需要時盡快到場開啟閘門，處方並不反對設置閘門於緊急車輛通道出入口。任何人如沒有合理辯解的情況下，拒絕、阻撓或阻延處方人員執行職責，會被視作違反《消防條例》，一經定罪，可處第三級罰款及監禁6個月。消防處如懷疑有任何人觸犯上述法例，會就事件作出調查，並根據所搜集到的資料和證據採取適當行動。

緊急時不開閘 法團物管隨時有法律責任

身為律師的立法會議員江玉歡接受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表示，不評論個別事件，但在一般情況下，屋苑緊急通道閘口，是否可以上鎖或必須開閘讓緊急車輛出入，要視乎相關地契及圖則批出時的內容。

如果在官批地契時列明緊急通道需要24小時開放，管理公司就要履行地契規定；或者在批出建築圖則時，屋宇署及消防處對屋苑緊急通道有附加條件或規定，包括不能起建築物或停泊車輛等，否則可能觸犯《建築物條例》或《消防條例》。

她續說，若官批地契或建築圖則均有所規定，當緊急車輛到達時緊急通道閘口需要開啟，但保安員沒有開啟，就有可能涉及疏忽責任問題，如果有明確的因由關係，證明因而導致有人命傷亡，屋苑法團、管理公司或保安員也有機會涉及法律責任。至於責任誰屬要視乎很多因素，包括管理公司及法團是否有明確內部守則或指引，有否向保安員提供相關培訓及演練等。

港加強檢測日水產 清關時間延3小時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明）日本政府及東京電力公司無視日本當地民眾以至各地強烈反對，計劃於夏季前後啟動福島第一核電站核輻射污染水排放入海計劃。據日本共同社等媒體報道，香港特區政府自上月開始已加強對日本水產及海鮮的放射性物質檢查，令清關時間較以往增加約3個小時。由於香港是日本水產第二大出口地，日媒指出若清關持續延長，可能會對當地漁業造成沉重打擊。

日本時事通信社引述日本農林水產省統計指出，香港是日本水產及食品出口的第二大市場，去年出口香港貨額達2,086億日圓（以最新匯率計為115億港元），僅次於排名第一的中國內地（貨額2,783億日圓，換算153.5億港元）。在進口香港的農林水產食品中，水產貨值約42億港元。

針對日方擬將核污染水排放出海，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李家超早前與日本駐港總領事岡田健一會面時表達了高度關注，重申日本一旦啟動排放核污染水，會即時禁止日本10個都縣的水產品進口。

日本共同社昨日引述消息人士指出，香港特區政府6月中旬開始已加強對日本進口海鮮加強放射性物質檢查，清關延長情況日益增多，清關時間較原計劃延長約3個小時。若香港持續延長清關時間，可能對日本的漁業造成打擊。日本福島縣漁業協會聯合會代表日前獲安排現場考察排放設備，但該會反對核污染水排海的立場並未改變。

時事通信社報道稱，日本料理在香港受歡迎，當地海產清晨通過早班航機運港，晚上即在香港的食肆供應，但近期連續出現清關時間延長約3小時的情況。有食肆及商戶無法供應新鮮日本食材，而一些企業已經減少對香港的出口。

日經濟產業大臣將來港解畫

對香港特區政府加強檢測日本入口水產，以及日方實施排放核污染水時禁止10個都縣水產品進口，日本駐港總領事館稱會加強宣傳，包括於周三（26日）在香港舉行傳媒簡介會，屆時日本經濟產業大臣官房福島復興推進組參事官宮下正己將親身來港，講解國際原子能機構（IAEA）有關日本處置「處理水」的安全性綜合報告內容，以及日本政府的對應措施。

紅隧「易通行」今啟用 協調中心啟動應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紅磡海底隧道今日清晨5時起實施「易通行」免停車繳費服務，香港特區政府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林世雄昨日在網誌表示，紅隧繁忙日子平均每日有超過10萬架次車輛使用，為車流量最高的行車隧道，在紅隧推行革新措施極具挑戰，故局方由今日起將一連兩天啟動緊急事故交通協調中心，以應付突發情況。

林世雄表示，紅隧服務逾半世紀，今日迎接智慧出行的新潮流，駕駛者可直接駛過收費廣場，透過「易通行」繳交隧道費而無須再停車排隊付款。

運作首兩天加人應對突發情況

運輸署及其他部門連月來已不斷在現場進行測試，即使面對颱風來襲等天氣和路面擠塞情況，「易通行」各系統皆運作暢順。同時，運輸署和警方早已敲定臨時交通措施安排，今日和明天實施後首個工作天將啟動緊急事故交通協調中心，加派人手應付各項突發情況。

他強調，推展「易通行」是智慧出行的重要舉措，令使用隧道的整體駕駛體驗更順暢。目前，運輸署已向逾97%領牌車輛的登記車主發出近80萬張繳費貼，大部分車主已開通「易通行」戶口。下月開始，政府將在西隧和東隧道陸續實施「易通行」，年內在餘下的大老山隧道及香港仔隧道有序地實施。

落實分時段收費 廣場將改為轉車站

林世雄直言，不奢望單靠「易通行」可解決繁忙時段過海隧道擠塞問題，但實施「易通行」是政府今年內在3條過海隧道實施「分時段收費」的先決條件，配合三隧收費方案，相信有助改善繁忙時段過海交通擠塞情況。

他透露，在「易通行」全面實施後，隧道收費廣場會改作其他用途，為公眾提供便利，以香港仔隧道為例，實施「易通行」後會拆除收費亭，在相關位置興建巴士轉車站，改善乘客候車空間及巴士網絡效率。路政署已就有關建議諮詢區議會，並已進行初步設計，包括搜集地下管道設施、現有結構等資料，將根據既定程序進行工地勘測、詳細設計、撥款申請、招標及施工等工作。其他隧道的收費廣場亦正進行研究，盡快就擬議的新用途展開諮詢工作。